

# 丽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

丽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浙江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丽水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制定,主要阐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的共同愿景。

## 一、坚定不移走创新实践“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发展道路,打造“高水平建设和高质量发展重要窗口”,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一)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确保与全省同步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期。面对大变局大变革大事件深刻影响,市委团结带领全市人民,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重大决策部署,高举发展的行动旗帜,全面厉行“丽水之干”,以勇当探路者和横空出世的奋进姿态,奋力开辟高质量绿色发展新路,开创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新境界。全市生产总值跃上1500亿元新台阶,年均增长6.7%,高于全省0.2个百分点,人均生产总值达到1万美元;生态经济蓬勃发展,装备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产量,“丽水山耕”“丽水山居”“丽水山景”等现代乡村产业风生水起,国家5A级景区实现“零”的突破,以“生态经济化、经济生态化”为显著特征的现代化生态经济体系初现成型;大花园核心区建设全面推进,国家公园创建取得突破性进展,生态环境状况指数保持全省第一;城乡发展协同推进,基础设施不断完善,丽水机场开工建设,衢宁铁路建成通车,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成为中国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地区;改革开放持续深化,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国家试点、绿色发展综合改革创新区和国家级扶贫改革试验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全方位一体化发展的开放格局基本形成;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年总收入10万元且经营性收入5万元以下集体经济薄弱村、年人均收入8000元以下家庭、低收入农户零家庭存量“四个清零”,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均持续位居全省第一,教育事业提质发展,社保体系不断完善,文化丽水、健康丽水、法治丽水、平安丽水建设全面深化,清廉丽水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市域治理现代化加快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胜利。

“十三五”规划《纲要》确定的经济发展、结构优化、生态文明、民生福祉4大类35项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预计顺利完成27项。受国内外环境变化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统计口径变更等因素影响,地区生产总值、居民收入等2项指标累计分别完成96%、98%,基本完成预期目标;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旅游总收入、城市化率等4项指标完成情况与规划目标存在差距。总的来看,“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为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努力成为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历史形成的发展欠账仍然较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比较突出。创新驱动能力尤为不足,高等院校建设、高能级科研机构引育滞后。基础设施短板明显,尚未完全融入省内1小时交通圈。中心城区能级不高,集聚能力不强,对市域的辐射和服务能力薄弱。产业层次偏低,高新技术企业明显偏少。教育、医疗等领域的优质服务供给与人民群众期盼仍有较大差距。高水平开放力度不够,与长三角高能级的中心城市联系度仍然较弱。人才、土地、能源等要素制约明显。

### 专栏1 “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属性	
			2015年	2020年	年均/累计	2020年		年均/累计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038.63	1600	7.5左右	1540.02	6.7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48648	74000	7.2左右	>69000		预期性
	3	工业增加值(亿元)	359.74	600	7	434.37	6.4	预期性
	4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2817]	[5000]	10	—	8.9	预期性
	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94.51	135	7.5	143.86	8.8	预期性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494.33	760	8	735.11	8.3	预期性
	7	九大万亿级产业产值(亿元)	1650	3000	13	—	—	预期性
	8	旅游总收入(亿元)	426.02	1000	20	656	11.6	预期性
	9	服务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	46.1	47.5	[1.4]	57.2	[11.1]	预期性
	10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亿元)	90	140	8.9	119.9	9.9	预期性
结构优化	11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相当于生产总值比重(%)	1.18	2	[0.82]	2	[0.82]	预期性
	12	发明专利授权量(件)	280	400	7	426	8.7	预期性
	13	互联网普及率(%)	56	70	[14]	—	—	预期性
	14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7.5	12.5	10	>10.5		预期性
	15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6.4	70	2.7	65左右		预期性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31.7	55	[23.3]	34	[2.3]	约束性
	16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降低(吨标煤/万元)	5.2	省下达	—	预计完成	—	约束性
	17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59	63	[4]	63.1	[4.1]	约束性
	18	单位生产总值用水量降低(%)	69.88	省下达	—	完成省下达目标	—	约束性
	19	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	—	省下达	—	完成省下达目标	—	约束性
生态文明建设	20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万吨)	—	省下达	—	完成省下达目标	—	约束性
	21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	90.9	≥96	—	—	—	预期性
	22	空气质量指数优良天数比率(%)	89.6	≥90	—	98.9	[9.3]	约束性
	23	全市河流Ⅰ—Ⅲ类水质断面比例(%)	98.9	≥98	—	98.9	—	约束性
	24	耕地保有量(万亩)	258.61	省下达	—	261.34	0.2	约束性
	25	森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8000	≥9000	—	9886	—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	—	—	—	—	约束性
		森林覆盖率(%)	80.8	≥80	—	81.7	—	约束性

民生福祉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年		2025年		属性	
			2020年	年均/累计	2025年	年均/累计		
民生福祉	26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2875	47000	7.5	48532	8.1	预期性
	26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5000	24000	10	23637	9.5	预期性
		27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2	15	[3]	15.1	[3.1]
	28	新增城镇就业人数(万人)	1.55	[7.0]	1.4	[12.8]	2.6	约束性
	29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3.18	3.5	[0.32]	3.8	[0.62]	预期性
	30	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创建率(%)	82.88	≥90	[7]	95.36	[12.5]	约束性
	31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49.75	60	2	62.1	2.5	约束性
	32	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位数(张)	34.8	50	7.5	55	8	预期性
	33	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人/亿元)	0.21	0.15	—	0.043	—	约束性
	34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套)	4749	[25000]	—	[44689]	—	约束性
	35	人均预期寿命(年)	79.37	80	[0.63]	81	[1.67]	预期性

注:(1)[]内数据为五年累计数,部分指标数据为初步统计或预计数据。

(2)地区生产总值、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工业增加值、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速为可比速度;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为名义增速。

(3)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和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统计口径为常住人口。

(4)九大万亿级产业产值、互联网普及率等2项指标已不作统计。由于测算方法变更,生态环境状况指数尚无统计数,预计位居全省首位。

(二)新发展阶段面临的新机遇新挑战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从国际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从国内看,我国已经进入新发展阶段,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发展韧性强、潜力大、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从省内外看,我省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全力推动山区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和革命老区振兴。

综合判断,我市发展处于大有可为而且必须大有作为的战略机遇期,是国家实施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战略和全省实施加快山区跨越式发展战略的重点地区,高质量绿色发展态势向好,要着眼“两个大局”,深刻认识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深刻把握新发展阶段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理解和机并存、危中有机、危可转机的新判断,牢固树立“没有实现加快发展也是一种风险,没有追求实现加快跨越式发展的意识、决心和胆略更是极端危险”的理念,立足“生态是最大优势、发展是最重任务”的基本市情,保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核心战略定力,奋发有为办好自己事,努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以新气象新作为创造新业绩。

(三)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实现高水平现代化远景目标

诗画浙江大花园最美核心区全面建成,高质量绿色发展取得决定性成果,成为全面展示浙江高水平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绿色发展两方面成果和经验的重要窗口,成为创新实践“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全国标杆,人民物质富裕、精神富足、文化富有、生态富丽,基本实现以人为本的现代化。

——生态环境质量、生态价值转化效率、美丽经济发展全面处于国内领先、率先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建成世界一流生态旅游目的地,打造华东地区生物多样性基因库,建成长三角地区康养基地,率先走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之路,成为新时代美丽中国先行示范区。

——山区跨越式发展迈上大台阶,“一带三区”发展格局全面形成,人均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农村现代化,建成具有丽水鲜明特色的现代化生态经济体系和区域创新体系。

——现代化的市域治理体系全面形成,建成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实现市域治理现代化。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全面发展,国民素质和社会主义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文化创造力、传播力、服务力、竞争力显著增强。

——安全保障体系不断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更加完善,高水平建成平安浙江示范区、全国最平安城市。

——建成现代化公共服务体系,实现教育现代化、卫生健康现代化,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快速增长,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平均度显著提高,人民生活更加美好,人的全面发展、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四)“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高举发展的行动旗帜,坚定不移走创新实践“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发展道路,围绕打造“高水平建设和高质量发展重要窗口”,以浙西南革命精神铸魂赋能立根,全面厉行“丽水之干”不动摇,全面贯彻“八个坚持”基本要求,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确立“用尽全力跳起来摘桃子”的目标,全面实施“双招双引”战略,奋力推进高质量绿色发展,加快跨越式发展,系统构建以“生态经济化、经济生态化”为显著特征的现代化生态经济体系,全面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促进全市人民走向共同富裕,推动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人民美好生活,成为全省新发展格局中的新增量,奋力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五)“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国内外发展趋势和我市发展条件,坚持保护和发展的辩证统一,坚持守正和创新相互促进,坚持质量效益和规模速度统筹兼顾,打造新时代山水花园城市、长三角生态智创高地、东

海岸时尚浪漫侨居、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示范区、城乡共同富裕先行区、红色文化传承弘扬展示区、市域治理现代化先行示范区。

——高质量绿色发展跃上新台阶。在高质量发展前提下实现必要速度的高速增长,全市生产总值(GDP)和生态实现生产总值(GEP)实现“两个较快增长”,即GDP和GEP规模总量协同较快增长、相互之间转化效率持续较快增长。其中,GDP增速处于全省第一方阵,规模总量突破2250亿元,人均GDP力争达到10万元,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率达到48%。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创新体系构建、创新平台打造、创新主体培育等取得重大进展,重要指标实现“六翻番六突破”,基本建成浙西南科创中心。经济提质扩量全面加快,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现代化生态经济体系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

——跨山统筹发展取得新突破。“一带三区”发展格局基本确立,市域一体化发展水平明显提升,完备有效的国土空间、财政金融、教育资源、人才资源、产业招商等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基本成型,区域协同创新体系基本建成,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基本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显著提高。“一带”地区基本实现同城化发展,地区生产总值突破千亿,城镇化率超过73%。“三区”经典文创、生态农业、特色旅游规模和效益进一步提升。

——改革开放水平实现新提高。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改革向深度掘进、向广度拓展,推动形成生态产品价值持续增长、高效转化和充分释放的生动局面。以数字赋能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基本建成高标准市场体系和营商环境最优市。数字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50%。构建以制度型开放为特征的对内对外开放新格局,融入长三角、接轨大上海向各领域全面升级,华侨经济蓬勃发展,高水平开放型经济体系基本形成。全市进出口总额达到480亿元。

——城乡融合发展构建新格局。坚定不移走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道路,优化重塑城乡内在结构和未来关系,创新城乡融合及产城融合、产村融合的体制机制,系统推进城乡空间优化、功能重构、形象再造、品质提升,实现城市规模和能级显著提升、乡村全面振兴,走出一条具有鲜明山区特点的城乡集聚发展道路。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0%。

——大花园核心区树立新标杆。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持续优化,生态环境状况指数保持全省第一,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不低于97%,生态比较优势不断扩大,GEP达到5000亿元,成为自然资源资本强市。诗画浙江大花园最美核心区基本建成,百山祖国家公园成为高水平生态文明建设旗帜性典范示范区,建成瓯江山水诗路,绘就现代版“丽水山居图”。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

——社会文明建设迈出新步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浙西南革命精神影响力显著增强,“红绿融合”深度融合,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达到200亿元,建成国家级红色文化传承弘扬示范区。生态文化成为全社会风尚,具有鲜明丽水标识的地域特色文化蓬勃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

——人民生活品质实现新提升。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增长持续快于经济增长,收入增速保持全省前列,低收入群体增收成果巩固拓展,城乡居民收入比继续缩小。人民全生命周期需求普遍得到更高质量保障,教育高质量均衡发展,健康丽水基本建成,社会保障、公共体育服务和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人均预期寿命达到81.5岁,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市域现代治理取得新成效。党的全面领导高效执行体系基本形成,清廉丽水建设纵深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实践持续深化,政府数字化转型基本实现,社会治理水平明显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显著增强,平安丽水建设更加深入,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市域治理制度设计更趋完备、制度运行更加有效。

### 专栏2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0年	2025年		指标属性	
					目标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540	2250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3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65左右	70		预期性	
	4	生态实现生产总值	亿元	—	5000		预期性	
	5	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率	%	—	48		预期性	
	6	规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297.2	600		预期性	
	7	旅游产业增加值	亿元	140	225		预期性	
	8	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	%	2	3		预期性	
	9	人才资源总量	万人	48.8	65		预期性	
	10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2.2	4		预期性	
创新驱动	11	数字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	%	—	50		预期性	
	11	其中: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3	5		预期性	
	12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340	480		预期性	
	13	实际使用外资	亿美元	[1.81]	[3.16]		预期性	
	14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	亿元	95	200		预期性	
	文化发展	15	居民综合阅读率	%	85.5	92.5		预期性
		16	单位GDP能耗降低	%	预计完成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17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18	万元GDP用水量降低	%	—	[10]		约束性
		19	设区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8.9	≥97		约束性
20		设区城市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	微克/立方米	21	23		约束性	
21		市控及以上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占底水比例	%	100	100		约束性	
22		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率	%	81.6	90		约束性	
市域治理		23	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占比	%	9.37	≥20		约束性
		24	8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783	4500		预期性
	25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2	10.7		约束性	
	26	城镇登记失业率	%	1.65	≤3.5		预期性	
	27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48532	71310		预期性	
	28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3637	38000		预期性	
	29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常住人口)	人	3.8	4.3		预期性	
	30	每千人口执业医师数(常住人口)	人	4.9	6.43		预期性	
	31	基本养老参保人数	万人	198.8	213.8		预期性	
	32	每万老年人拥有持证养老护理员数	人	10	25		预期性	
民生福祉	33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降低	%	—	[5]		约束性	
	34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平方米	2.64	2.8		预期性	
	35	人均预期寿命	岁	81	81.5		预期性	
	36	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0.043	≤0.02		约束性	
	37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114	114		约束性	

注:(1)[]内数据为五年累计数。

(2)地区生产总值、规上工业增加值、旅游产业增加值、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绝对值按2020年不变价计算;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进出口总额、实际使用外资额按当年价格计算。

(3)设区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设区城市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两项指标的2025年目标设置以“十三五”平均值(97.5%、26.8微克/立方米)为基数测算确定。

## 二、双招双引,以创新激活跨越式发展新动能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战略地位,坚定人才强市、科技兴市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双招双引”为战略举措,实施科技创新力提升八大工程,构建一支支撑、点面联动的浙西南区域创新体系,引育创新主体,完善创新生态,让创新成为高质量绿色发展的鲜明特征和强大引擎。

(一)加快构建浙西南区域科创体系

全力打造浙西南科创中心。主动接轨我省“互联网+”、生命健康和新材料三大科创高地建设,坚持创新空间与产业空间、人居空间协调发展,整合市域科创资源力量,在中心城市高标定位打造以服务全域孵化为基本特征的浙西南科创中心。加快建设华侨双创试验区、浙西南科创产业园、中国未来建筑科创小镇等重大科创载体,高标准打造国际化双创人才特区,形成凝聚高水平科研团队、高新技术企业、高端资本协同创新的区域科创“硬核”。高标准建设若干区域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到2025年,实现省级孵化器、众创空间县级全覆盖。

### 专栏3 科技创新力提升八大工程

1. 创新平台构筑工程。重点打造国际化双创人才特区、华侨双创试验区、浙西南科创产业园等一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平台。高标准建设省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创成丽缙智能装备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园。

2. 创新主体培育工程。实现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总量分别提高到900家和2800家;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省级企业研究院分别提高到370家和105家。

3. 创新产业突破工程。聚焦五大主导产业,实现每个产业有产业研发机构、龙头企业、产业集聚平台、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四有”目标。到2025年,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力争达到50%,规上工业企业R&D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力争达到2%。

4. 创新开放合作工程。到2025年,各县(市、区)力争在省外建成人才科创飞地2个以上。争取3所以上大院名校在丽设立研究生分院和研究院。新建海外创新创业孵化器5个,省级外专工作站3个,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3个。

5. 创新人才强市工程。引进落地人才创新创业项目400个以上,引育省级海外工程师10名、“省万人计划”专家30人、“国家万人计划”专家5人。引进外籍人才总量累计达到750人次。培养本土科技领军人才50名以上。

6. 科技惠民增效工程。力争省级以上农业重点企业研究院、星创天地数量翻一番,达到30家以上,累计培育创建省级农业科技园区10个以上。实施一批科技支持社会民生事业发展创新项目。

7. 创新环境优化工程。确保全市各级财政对科技投入每年增幅不低于15%,力争市本级财政对科技投入每年增长20%以上,充分发挥财政投入的引导、示范、放大作用。进一步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积极开展双创教育,举办创新讲座、创业培训班、大学生创业训练营等各种活动。

8. 创新潜力培育工程。建成省级重点实验室和省级新型研发机构10家以上。创建一批有品牌影响力的国家级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创业孵化平台。分别培育省级、市级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5个、20个。

省市县联动建设浙西南科创走廊。积极融入全省打造全球创新策源地布局,深度对接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依托杭州(丽水)数字大厦,联动谋划布局和建设一批“科创+特色产业”区域性科创基地。加快创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推动各县(市、区)规划建设人才科创产业园。以桃花源式、大花园型、世外桃源的理念,建设分园共享研发基地、原生态二世创空间、“世外桃源”项目集中开发地等生态智创平台,发展研发经济,打造全国首批研发经济示范区。

“问海借力”融入全球创新网。加强创新能力开放合作,主动参与长三角科技协同共同体建设,加强与长三角地区一流高校、科研院所合作,主动对接G60科创走廊,打造长三角G60(丽水)科创基地。积极在国内经济发达城市建设运营一批科创飞地,同步探索推广点式“飞地”模式,各县(市、区)及重点开发区均在北上广深落地科创飞地,构建形成“研发在外、产业在内、资金回流”的科创飞地体系。深入开展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鼓励支持有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在乌克兰、英国等国家布局建设离岸孵化器、“人才驿站”等平台约20个。

(二)引育壮大多元协同的创新主体

全面实施招商引资“一号工程”。以非常之功非一般力度推进招商工作,攻坚突破专业化招商,主动出击产业链招商,以结果论英雄,推进丽水主导产业从“跟跑”到“并跑”“领跑”的蝶变。发挥长三角商中心的桥头堡作用,在北上广深等重点区域开展驻点招商,加强与央企、大型国企、500强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等合作,盯引能够影响和改变区域生产力、竞争力布局的“头部”企业、骨干项目,以及区域总部、研发中心、采购单元等功能性机构,实现市场主体优化提质。建立健全外商服务体系,吸引符合重大产业布局的外资企业入驻,打造高质量外资集聚地。到2025年,力争引进特别重大产业项目10个以上。

(下转第五版)